2023年度寻甸县自然资源局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							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 层级	备注	
1	县自然资源局	地质灾害 防治活动	地质灾害防治活动合法合规情况及单位管理和专业 能力情况	地质灾害 防治单位	1	2023年11 月前	现场检查	《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、《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》、《地质勘查活动监督管理办法(试行)》	县级检查		
2			地质勘查 活动	地质灾害防治活动合法合 规情况及单位管理和专业 能力情况	地质勘查 单位	1	2023年11月前	现场检查	《地质勘查活动监督管理办法(试行)》	县级检查	
3		矿业权人 勘查开采 公示信息 抽查	对矿业权人填报的上一年 度勘查开采公示信息进行 实地核查	县级发证矿业权人	2	2023年6月—11月	实地核查 、书面检 查、网络 检查	《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(试用)》(国土资规〔 2015〕6号)	县级检查		
4		城乡规划	城乡规划企业监督检查	城乡规划编制单位	1	2023年3 月一11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二十四条第二款、第六十二条;《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》(住房城乡建设部令12号)第四章第三十条;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〈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〉和〈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〉和〈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〉,《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》第四章二十二条	县级检查		

5	县自然资源局	临时用地 征用、使 用情况抽 查工作	自然资源部门批复宣告、	临时用地 申请人、单 位	1	6-11月	现场检查 查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 法》第五十七条; 2. 《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》第 三十一条; 3. 《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贯 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修改云南 省土地管理条例决定有关问题 的通知》(云国土资电(2015)37号)第二条。	县级检查	
6		土地复垦监督检查	土地复垦验收材料完备;完成经审查通过的土地复垦方案确定的复垦任务,项目管理、资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;土地复垦工程质量、工程效果通过专家评估。	土地复垦 义务人或 企业、单 位	1	6-11月	现场检查 、书面检 查	1. 《土地复垦条例》(2011年3 月5日国务院令第592号)第八 条; 2. 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》 (2012年12月27日国土资源部 令第56号)第四十四条。	县级检查	

7		对采矿权 山境保护与 基地 人 地质 生 地质 地质 地质 地质 地名	机构甲 旦 奋杀; 木矿仪入 矿山抽质环培治理恢复基	采矿权人 或企业、 单位	1	6-11月	、书面检	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》 (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根据 2019年7月16日自然资源部第2 次部务会议《自然资源部关于 第一批废止修改的部门规章的 决定》第三次修正)第二十二 条。	县级检查	
---	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	------	---	------	--